

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5年8月24日上午在厦门火炬高新区（翔安）产业区春光路1178-1188号公司5楼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出席人数符合公司法规定的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14日以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由罗祥波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《关于<2015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《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《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5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,321,174.86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

20,718,311.03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21,146,212.60 元，减去发放现金股利 14,976,000.00 元，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，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37,491,387.46 元，资本公积 327,190,234.38 元。

考虑到公司业务持续发展，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，给予投资者稳定、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为了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以截止目前总股本 164,661,445 股为基数，以现有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公司资本公积金由 384,163,530.38 元减少为 219,502,085.38 元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329,322,89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！

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